

证券代码：839506

证券简称：泽众园林

主办券商：东兴证券

重庆泽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诉讼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本次诉讼事项受理的基本情况及其最新进展

- （一）挂牌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被告
- （二）收到应诉通知书的日期：2023年7月26日
- （三）诉讼受理日期：2023年7月14日
- （四）受理法院的名称：济南市市中区人民法院
- （五）反诉情况：无
- （六）本案件的最新进展：

济南市市中区人民法院于2023年9月13日向本公司送达了电子文件：
(2023)鲁0103民初8877号民事调解书。

二、本次诉讼事项的基本情况

（一）当事人基本信息

1、原告

姓名或名称：济南方圣混凝土构件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胡方圣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挂牌公司的合同相对人

2、被告

姓名或名称：重庆泽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文靖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挂牌公司

(二) 案件事实及纠纷起因：

原告与被告分别在 2020 年 5 月 7 日、2021 年 3 月 22 日、2021 年 9 月 6 日签订了《混凝土买卖合同》，双方对合同标的、单价、结算方式、责任义务、以及管辖(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做了约定。合同签订后，原告按照约定履行供货义务，原告为被告承建的济南市市中区融汇城、融汇爱都建设项目供应预拌混凝土，截止 2022 年 7 月 3 日供货总量 8259 立方，货款金额 4125693.59 元，至今被告已付款共计 3032390.85 元，尚欠原告货款 1093302.74 元未付，被告逾期付款，已严重违约，因此特提起诉讼，请法院支持原告的上述诉讼请求。

(三) 诉讼请求和理由

- 1、请求法院判令被告支付原告货款 1093302.74 元及逾期付款利息；
- 2、案件诉讼费及其他费用由被告承担。

三、本次诉讼案件进展情况

(一) 调解情况

一、被告重庆泽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偿还原告济南方圣混凝土构件有限公司货款 1093302.74 元，具体偿还计划如下:于 2023 年 9 月起至 2024 年 1 月止，每月 15 日前支付 18 万元，于 2024 年 2 月 8 日前支付 193302.74 元；

二、被告重庆泽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15 日前支付原告济南方圣混凝土构件有限公司保全保险费 960 元；

三、若被告重庆泽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未按上述约定按时足额付款，需向原告济南方圣混凝土构件有限公司支付逾期付款利息(以全部剩余款项为基数，自 2023 年 9 月 15 日起至实际付清之日止、按照年利率 6% 计算)，同时原告有权就全部剩余款项及逾期付款利息向法院申请执行：

四、案件受理费 7320 元、财产保全费 5000 元，由被告重庆泽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负担(原告已预交、被告于 2023 年 9 月 15 日前支付原告)。

四、本次诉讼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及公司应对措施

(一) 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

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该诉讼对公司声誉有一定影响。

(二) 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

原告冻结了被告的部分账户，影响公司日常收支，待支付第一笔款项后申请解除。

(三) 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

积极与原告协商调解。

五、其他应说明的事项

无

六、备查文件目录

济南市市中区人民法院民事调解书(2023)鲁 0103 民初 8877 号。

重庆泽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14日